

@所有人

这批新规下月施行 都与你我有关

就近办证、自助办证等8项出入境便利措施正式施行,公安机关办证服务不断优化;企业职工退休收入更有保障,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正在建立;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门槛进一步提升,基层法律服务得到规范……这个2月,一批惠民新规落地施行,为你我的幸福生活保驾护航。

就近办证等8项措施 让出入境更便利

公安部将于2月1日起施行8项出入境便利措施,涉及就近办证、自助办证、免费照相、外籍华人办证、边检自助通关等多个方面,为群众办证出行提供便利。

措施明确,省内居民可在全省范围内办理出入境证件。申请人可在户籍所在地(自治区、直辖市)内向任一县级以上公安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普通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

省内居民可在全省范围内自助办理往来港澳台旅游签注。申请人持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出入境管理机构签发的电子往来港澳通行证、电子往来台湾通行证,可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内任一往来港澳签注自助设备办理往来港澳台旅游签注。符合条件的外省居民可就近办理出境证件。本市户籍居民的外省(自治区、直辖市)户籍配偶、子女、父母,可在该户籍居民所在城市就近申请普通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

此外,措施还包括可以自助查询往来港澳签注剩余次数;免费提供出入境证件照相服务;为外籍华人提供签证、居留便利;推进自助通关服务;为自助通关旅客提供出入境记录凭证自助打印服务。

企业年金 职工退休有望多份“收入”

人社部与财政部联合印发的《企业年金办法》2月1日起正式施行,办法规定,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个人共同缴纳,基金实行完全积累,为每个参加企业年金的职工建立个人账户。

根据办法,企业年金是指企业及其职工在依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主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制度。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职工工资总额的8%,企业和职工个人缴费合计不超过本企业职工工资总额的12%,具体所需费用由企业和职工一方协商确定。

办法明确,企业缴费应当按照企业年金方案确定的比例和办法计入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职工个人缴费计入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企业当期缴费计入职工企业年金个人账户的最高额不得超过平均额的5倍。

此外,办法规定,职工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或者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时,可以从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中按月、分次或者一次性领取企业年金,也可以将本人企业年金个人账户资金全部或者部分购买商业养老保险产品,依据保险合同领取待遇并享受相应的继承权。出国(境)定居人员的企业年金个人账户资金,可以根据本人要求一次性支付本人。职工或者退休人员死亡后,其企业年金个人账户余额可以继承。

审批改登记 纳税服务进一步优化

国税总局公布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管理办法》2月1日起施行。办法取消了税务机关审批环节,将审批制改为登记制,规定主管税务机关在对纳税人递交的登记资料信息进行核对确认后,纳税人即可成为一般纳税人。

在简化办事程序方面,办法规定,办理登记所需的资料由原来的6项减少为2项,纳税人只需携带税务登记证、填写登记表,就可以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事项。同时,办法简化税务机关办事流程,取消了实地核实环节,对符合登记要求的,一般予以当场办结。

随着营改增的全面深入推进,销售服务、无形资产和不动产已全部纳入增值税应税范围,试点纳税人与原增值税纳税人在销售额标准、可不登记范围等方面存在政策差异,因此办法中涉及政策差异的条款内容未列明,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按照政策规定”概括。

此外,办法明确了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的程序。主管税务机关在受理纳税人登记资料后,受理人员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表》信息与征管系统中的税务登记信息进行比对,如果信息一致,视为符合填列要求的,当场登记。



基层法律服务 执业门槛提高

司法部新修订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和《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2月1日起施行。申请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学历条件大幅提高。

修订后的《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规定,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人员可以申请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一是具有法律职业资格;二是曾经取得过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资格;三是高等学校法律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参加省级司法行政机关组织的考试合格,对参加考试的学历原《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规定的“具有高中或者中等专业以上的学历”有了较大提高。

修订后的《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法》对基层法律服务所设立和组织形式作出了调整,删除了基层法律服务所设立的相关规定,规定了事业体制和普通合伙制两种组织形式,并对这两种组织形式的基层法律服务所应当具备的条件作出了明确规定。

遏制宗教商业化倾向 进一步规范宗教界财务管理

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2月1日起施行。条例采取多项措施,遏制宗教商业化倾向,进一步规范宗教界财务管理。

条例规定,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是非营利性组织,其财产和收入应当用于与其宗旨相符的活动以及公益慈善事业,不得用于分配。任何组织或者个人捐资修建宗教活动场所,不享有该宗教活动场所的所有权、使用权,不得从该宗教活动场所获得经济收益,禁止投资、承包经营宗教活动场所或者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禁止以宗教名义进行

商业宣传。条例明确指出,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教职人员应当依法办理税务登记和纳税申报。同时,规定了相应的法律责任。

(据新华社)

深挖源头幕后 公安部严厉打击整治赌博违法犯罪活动

记者29日从公安部获悉,公安机关将严厉打击整治赌博违法犯罪活动,坚持打早打小、露头就打、不停地打,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营造良好治安环境。

公安部29日在京召开视频会议,部署全国公安机关进一步深化打击整治赌博违法犯罪活动。据了解,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公安机关共查处赌博案件174万起、593万人次。然而,受各种复杂因素影响,赌博违法犯罪出现一些新情况、新特点,特别是农村地区赌博问题仍比较严重。

会议强调,要充分运用大数据、信息化、智能化手段,紧密合成作战,强化专案打击,迅速查处一批赌博犯罪大要案件,坚决打掉一批职业赌博公司等犯罪团伙,依法严惩一批涉赌犯罪分子,严肃追究一批赌博活动的幕后“保护伞”,彻底整治一批赌博重点地区。要深挖源头幕后,重拳打击赌博犯罪的组织者、经营者、获利者,深挖打击一批“地下钱庄”和“非法支付机构”,集中打掉一批非法网络运营商及公司。

安全生产形势良好 去年四川等15个单位未发生重特大事故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长王玉普29日表示,2017年全国安全生产形势呈现“三下降两好转”的良好态势,事故总量、较大事故和重特大事故同比分别下降16.2%、18.2%和21.9%,大部分行业领域和地区安全状况好转。

王玉普表示,2017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5.3万起,死亡3.8万人,同比下降16.2%和12.1%;发生较大事故613起、死亡2332人,同比下降18.2%和18.3%;发生重特大事故25起,死亡342人,减少7起、228人,同比下降21.9%和40%;其中特别重大事故1起,同比减少3起,为2001年安全监管监察体制改革以来历史最少。2017年与2012年相比,实现了事故总量、死亡人数、重特大事故“三个大幅下降”。

王玉普指出,在2017年,煤矿、金属非金属矿山、烟花爆竹、工贸、道路运输、铁路运输、水上运输、航空运输、农业机械、渔业船舶10个行业领域实现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双下降”,铁路运输、航空运输、农业机械等3个行业领域未发生较大以上事故;吉林、上海、安徽、福建、湖北、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西藏、甘肃、青海、宁夏、新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15个单位未发生重特大事故。

最低气温0℃线南压 中东部地区气温持续偏低

中央气象台1月29日6时继续发布寒潮蓝色预警。1月29日至2月3日,受频繁南下的冷空气影响,中东部地区自北向南气温还将有所下降,并继续维持偏低状态,南方地区降雪天气范围明显减小。

中央气象台预计,未来48小时,甘肃、青海、陕西南部、江南东北部、云南东部等地气温累积将下降4至8℃,局地超过10℃;期间,最低气温0℃线将南压至浙江南部、江西中南部至广西东北部、贵州南部等地,零下10℃线位于黄淮东部-华北南部-西北地区东部一线。

中央气象台预计,2月5日以前,影响我国的冷空气活动频繁,且势力较强,中东部大部地区气温较常年同期偏低2至4℃,黄淮南部、江汉、江淮、江南等部分地区偏低5至6℃;2月5日后,冷空气势力有所减弱,大部地区气温将缓慢回升,但平均气温仍较常年同期偏低,日最低气温0℃线将由江南中南部至华南西北部一线北抬至长江中下游沿江一带。

预计,2月5日前,持续低温严寒(冰冻)天气对春运交通运输、能源、农业生产及生活物资的供应等影响较大,专家建议各地区、各部门继续做好相关工作。

每年新增超过2万家 四川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井喷”

记者从四川省第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上获悉,四川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达1.8万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达6800亿元,每年新增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超过2万家。

四川省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四川坚持创新发展,加速转型升级,发展新动能加快形成。5年来,四川全省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预计达到2550亿元,年均增长12.8%。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6.2个百分点。申请专利量59.4万件,年均增长20.4%,建成国家重点实验室13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66家。歼-20、“华龙一号”三代核电技术等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取得突破,军民融合产业主营业务收入突破3000亿元。

此外,四川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通过振兴实体经济、推进“三去一补”,增加服务业有效供给等措施,推动全省经济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

新增5个启运港 三部门助力长江经济带发展

财政部29日发布消息称,我国为进一步完善启运港退税政策,将新增泸州港等5个启运港,增列1个离境港,并根据出口企业和航运企业实际需要,取消原政策所规定的直航限制。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完善启运港退税政策的通知》,明确了上述措施。

通知明确,我国将在原有8个启运港基础上,新增泸州市泸州港、重庆市果园港、宜昌市宜昌港、张家港市永嘉港、南通市狼山港5个启运港,同时,在原上海洋山保税港区基础上,增列上海外高桥港区为离境港,并设置苏州市太仓港、南京市龙潭港、武汉阳逻港3个中途经停港口。此外,通知还细化完善了相关监管要求和实施流程。

海关依据出口企业申请,对指定启运港或经停港符合条件的出口货物办理放行手续,并生成启运港出口货物报关单电子信息。出口企业凭具有启运港退税标识的出口货物报关单电子信息及相关材料,可到相关税务机关申请办理退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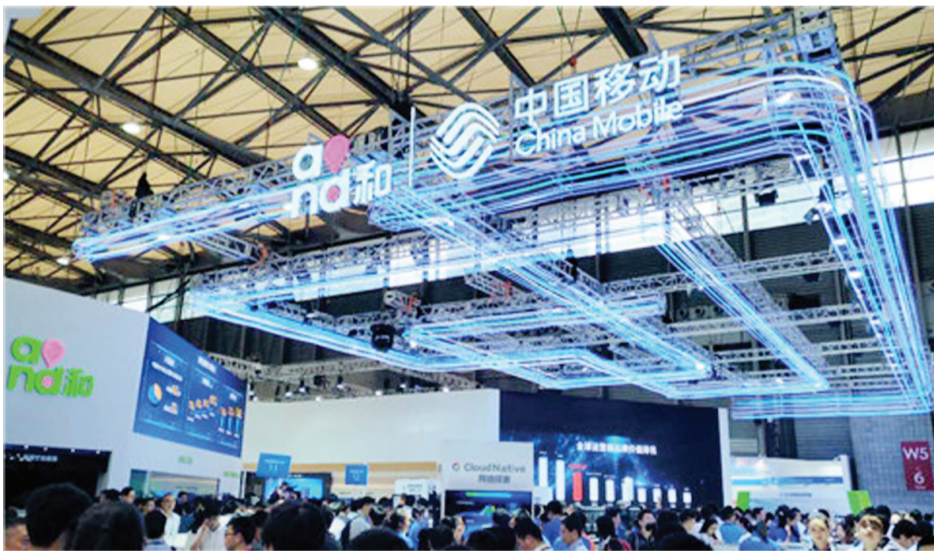
通知指出,上述措施的出台实施,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启运港退税政策体系和操作流程,扩大政策成效,助力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和长江经济带发展。(以上均据新华社)

记者亲历手机扣费乱象 ——

天津移动营业厅收费缘何鬼鬼祟祟?

近日,记者发现手机被开通了一项收费服务,运营商表示为电话营销中本人自愿办理,并有通话记录和录音为证。然而,当记者要求出示开通凭证即“电话录音”时,却遭遇运营商的种种“不配合”。

记者调查发现,用户遭遇运营商这种鬼鬼祟祟的“影子服务”被扣话费并非个案,但由于不易被发现、涉及金额小、维权成本高等因素,一直未被引起足够的重视。不少网友吐槽:这种“薅羊毛”式的隐蔽扣费,实在是“暗箭”难防!



“被忽略的账单”亟需关注

记者采访发现,类似情况并非个案。网上“不明不白地给我办理了车友助理业务,我该如何维权?”“未经用户同意,私自开通车友助理,怎么投诉”等话题引发不少用户的“共鸣”。

“查流量时发现多扣了10块钱,在网上营业厅一看被开了车友助理,我连车都没有怎么可能开这种东西?”网友piccolo360说。还有网友吐槽道:“被偷偷订购了车友助理业务,从2015年11月起每月扣10元,期间并未提供任何服务。要不是突然查了话费,就这么被默默地扣下去了。”“老妈的手机被莫名其妙订了车友助理,打10086说是有人打电话然后机主同意订购了,已经扣费两个月了……”

“这种服务鬼鬼祟祟,自己不知哪天就中招,用户们应积极自查自己手机的收费服务项目。”不少网友表示,如果对“扣费凭证”遮遮掩掩,用户有理由怀疑背后有“猫腻”。十块八块的费用对个人虽然不多,如果“不明不白”,加在一起可能就是一个巨额数字了,对此应该得有个说法。

业内人士分析认为,从近几年曝光和投诉的情况看,不排除存在为完成任务私自开通的情况,毕竟大多数人不会为了“这点钱”太较真。

“谁也不会天天盯着自己的话费少没少,到底怎么少的,即便发现了问题,选择继续维权甚至追责的人少之又少,所以就容易让一些商家产生侥幸心理,打这份‘被忽略的账单’的主意。”潘强表示,这种扣费虽然数额不大,但可能涉及面广,整体金额规模不可小觑,也会消解用户对行业的信任,甚至影响诚信社会建设,应引起相关部门重视。

更多网友建议,有关部门应该查一下,此类事件在多大范围内存在,是否涉嫌违法犯罪,给公众一个交待。记者将继续追踪此事。(据新华社)

收费“偷偷摸摸”,营业厅也很诡异

日前,记者到天津一家移动营业厅变更话费套餐,在业务办理后被工作人员告知如新套餐绑定了一个叫做“车友助理”的服务业务,每月10元,需要自行拨打人工台进行取消。记者随即拨打10086移动客服电话操作取消,却意外发现这项服务此前已开通并扣费。

移动客服人员告知,该项业务是在2017年12月5日通过天津某移动营业厅办理的。由于相隔时间不长,记者并不记得之前通过此项业务,更没去过提到的那家营业厅。记者提出想去营业厅办理业务,又被告知因“学校放假”已经停业了。

随后,记者向天津移动反映了该情况,经移动方面核查,这家营业厅确实存在,只是登

记地址和营业地址不在一处。记者开通的这项业务也并非是在营业厅办理的,而是通过被称为“外呼”(即电话营销)的形式办理的。

本人的“收费凭证”竟成“保密事项”?

因为对是否办理过这项业务存有异议,记者再次向天津移动进行了反映。据天津移动南开红桥分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记者办理的这项业务是在2017年12月4日一个157开头的号码呼入记者手机后自愿办理的,通话时长大约有50多秒,并且有通话录音为证。

据天津移动相关工作人员透露,这则通话系营业厅工作人员对移动用户进行的电话营销,通话内容为确认是否本机机主,然后向用户介绍收费服务的相关情况及注意事项,询问用户是否办理该项业务。工作人员介绍的语速很快,记者也没有咨询业务内容,只是在被询问时说“好的”或“是的”。

然而,当记者质疑通话录音可能涉嫌造假,向天津移动索要该通话录音时,移动相

关工作人员先是答应可以提供,但随后又以涉及“个人隐私”保密为由,拒绝提供。

记者随后又拨打移动客服10086咨询相关情况,据客服人员表示,可以为客户提供办理业务的录音,他们马上向相关部门进行反馈,最多48小时就会给记者答复。截至1月29日早晨8点,时间已经过去半个多月,移动方面并未向记者出示该录音。

天津市消协相关负责人认为,由于该语音通话中的口头承诺是该项业务开通的唯一凭证,也就相当于消费者与经营者订立的一份“语音合同”,那么消费者向经营者索要出示合同是天经地义的,经营者没有理由不予配合。

天津击水律师事务所主任潘强表示,《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规定,电信用户对交纳本地电话费用有异议的,电信业务经营者应当应电信用户的要求免费提供本地电话收费依据,并有义务采取必要措施协助电信用户查找原因。记者提出索要本人的通话录音如果涉及隐私,也是自己的隐私,如此保密,岂不怪哉?”